



留住遺忘的美好

評介《2005-2008臺灣無形文化資產保存年鑑》

余慧賢 ◎ 國立中央圖書館臺灣分館編輯



2005-2008臺灣無形文化
資產保存年鑑
國立臺北藝術大學編輯/行政院文建
會文化資產總管理處籌備處/初版
9812/756頁/30公分/500元
精裝/ISBN 9789860215960/541

《2005-2008臺灣無形文化資產保存年鑑》（以下簡稱本書）是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自2005年11月修訂實施文化資產保存法後，對於無形文化資產（又稱非物質文化遺產）就組織機構、保存經費、法令增修、指定、登錄及廢止記錄、研究調查計畫、傳習、研習推廣、展演與授獎、國內外交流、出版品、年度記事等面向做的總整理，無論中央或地方、學術或民間機構所有關無形文化資產活動的記錄詳盡而完備，具有優良參考資料的特色。

✿ 何謂無形文化資產

無形文化資產（intangible Heritage，亦譯為非物質遺產），依據聯合國教科文組織「保護無形文化資產公約」（Convention for the Safeguarding of the Intangible Cultural Heritage）之定義指「被各群體、團體、有時為個人視為

其文化遺產的各種實踐、表演、表現形式、知識和技能及其有關的工具、實物、工藝品和文化空間」。其宗旨有如下四個特點：

1. 保護無形文化資產；
2. 尊重有關群體、團體和個人的無形文化資產；
3. 在地方、國家和國際一級提高對無形文化資產及其相互鑒賞的重要性的意識；
4. 開展國際合作及提供國際援助。

無形文化資產其形式包含：

1. 口頭傳說和表演形式，包括作為無形文化資產媒介的語言；
2. 表演藝術；
3. 社會習俗、儀式和節慶活動；
4. 有關自然界和宇宙的知識與實踐；
5. 傳統手工藝。

公約中的「保護」（Safeguarding），意指確保「無形文化資產」其生命力的各種措施，包括對此非物質文化遺產的指定、登錄、研究、傳習、保護、推廣（透過正規與非正規教育）和振興等，而尤重「由內而外」的原則，從內部自發地意識無形文化資

產，集合關切者思索其價值，研擬振興計畫，並藉申請經濟地援助及國際的榮譽加以支援；這種人們自主地確認自己與這些文化遺產的關係，強調當地居民的自主性，而非以所謂權威的「他方」觀點評選，這也是教科文組織一再強調尊重文化多樣性（cultural diversity）的重點。

雖然我國限於非聯合國會員，目前無法申請文化遺產或非物質文化遺產，但對文化資產的保護仍不遺餘力。

2005年11月完成修訂實施文化資產保存法，為文化資產保存注入了新的觀念與實踐策略。我國文化資產保存工作的發展歷程，從最初的古物、歷史建築、古蹟，到遺址與聚落及文化景觀，繼而發展到傳統藝術與工藝、民俗風俗、信仰及有關文物等的範疇，也顯示了我國文化資產保存工作正繼續向多元的、物質與內涵兼具的方向邁進。

2007年負責文化資產首要專責的行政組織文化資產總管理籌備處正式成立，它不僅是行政管理的權責單位，也經由各類型文化資產保存的培育、研究推廣與整合，竭力協助臺灣文化的多樣性發展。根據職掌，無形文化資產組負責以下業務：

1. 輔導辦理無形文化資產之調查、研究、保存、維護、推廣等業務。
2. 辦理無形文化資產之登錄、指定等業務。
3. 研訂文化資產保存者／保存團體之保存傳習及藝生養成制度。
4. 辦理文化資產理念宣導、人才培育、教育推廣等業務。

5. 辦理文化資產在職訓練、證照制度、學程教育與國際人才合作計畫。

目前我國登錄的文化資產截至99年8月底止計2,603件，其中屬無形文化資產者有152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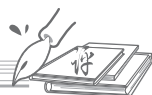
類別	總數	備註
古蹟	713	國定古蹟88筆 直轄市定古蹟156筆 縣市定古蹟469筆
歷史建築	902	
聚落	5	重要聚落1筆 一般聚落4筆
遺址	38	國定遺址7筆 直轄市定遺址20筆 縣市定遺址29筆
文化景觀	19	
傳統藝術	89	重要傳統藝術5筆 一般傳統藝術84筆
民俗 有關文物	63	重要民俗及有關文物3筆 一般民俗及有關文物60筆
古物	774	國寶321筆 重要古物151筆 一般古物302筆

資料來源：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網站

依據2005年2月修訂的《文化資產保存法》中所謂「文化資產」，是先民對生活所形成的智慧結晶，意指具歷史、文化、藝術、科學等價值，並經指定或登錄者，其中可與聯合國教科文組織的「非物質文化遺產」或稱「無形文化資產」相通者，應為第三條第四、第五項的傳統藝術與民俗：

四、傳統藝術：指流傳於各族群與地方之傳統技藝與藝能，包括傳統工藝美術及表演藝術。

五、民俗及有關文物：指與國民生活有關之傳統並有特殊文化意義之風俗、信仰、節慶及相關文物。



有別於有形可見的古蹟，無形文化資產如要建置資料，最大的困難在於不僅要衡諸時間長短，還要了解其內涵的深淺，若非長期浸潤或學習者，很難分辨良窳。無形文化資產中的傳統藝術與民俗技藝等，尚需透過實際的排練、演出或做出才能讓它傳承下來。倘若一個劇種僅留存影音資料，但缺少表演者，就難以傳承，而一些傳統的手工藝，無法單憑物件作品或「筆記」就維繫下來，「口傳心授」在非物質文化的傳承仍有極重要的意義。

✿ 本書架構

本書分為9個單元，正文之前整理了2005年到2008年關於無形文化資產的相關要聞。9個單元如下所示：

壹、組織及機構：介紹行政組織與教育研究機構，含中央主管機關、地方文化主管機關、政府所屬相關機關之專門機構：含籌備處、研究所、中心，有國立傳統藝術總處籌備處、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文化資產總管理處籌備處、國立臺灣工藝研究所、及臺灣原住民族文化園區等四項。教育及研究機構則有中央研究院、公私立大學相關系所及中心、通識或共同課程、推廣教育學分班及進修推廣班及社區大學。

貳、保存經費（補助類 獎助類）

參、法令增修（新增法令 新修法令 待審法令 廢止法令）

肆、指定、登錄及廢止

伍、研究調查計畫

陸、傳習、研習推廣、展演與授獎

柒、國內外交流

捌、出版品

玖、年度記事

書末並有附錄與索引，附錄收錄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文化資產總管理籌備處無形文化資產事記、報紙新聞標題、臺灣祭典與節慶地圖。

✿ 本書評述

本書架構清晰條理井然，各項皆自2005年起依年度編輯，內容則先中央後地方，依北、中、南、東、離島次序列出各項；自第貳至第陸項皆根據我國目前無形文化資產的內容：口語傳統及其表現、表演藝術、社會實踐、儀式、節慶、自然與宇宙的知識與實踐、傳統手工藝，依序呈現資訊。

本書資訊詳盡，例如組織機構部分，列出成立日期，地址、電話、傳真、網址外，並提供編制組織表與掌理業務內容，甚至員額姓名亦一一列出，在查閱時可以清楚地了解各單位業務的異同及連絡方式，十分方便。

在教育及研究機構部分列舉2005至2007學年所有相關課程、教授老師及開課年級，可以悉知於近年從事文化資產教學的相關師資；在經費的部分，如有評審會議，則列出評審主委及評審委員名單，經費獎助類若有指導教授與執行計畫學生，也提供姓名供參。

指定、登錄及廢止部分，在各項下敘明文資法類別、所在地點、公告文號及日期、審查委員名單、簡介，並附相關圖片；關於研究調查計畫也同樣列出各項的委託單

位、執行單位、計畫主持人、執行時間、網頁等資訊；在傳習、研習推廣、展演與授獎部分，依各類列出日期與地點、主辦單位、指導單位、協辦單位及活動內容；國內外交流部分，以與無形文化資產相關分類交流為主，並記錄出訪團體與來訪團體有關行程。

另外值得一提的是附錄二報紙新聞標題（頁599-747），近150頁的篇幅以編年體例載錄各大報（含地方版）有關非物質文化遺產的報導或評論，較之一般線上查詢功能，更為方便實用且全面；附錄三則以地圖對照臺灣地方傳統節慶、臺灣地方新節慶及臺灣原住民祭典等主題，其中臺灣地方新節慶舉出各地方新推的節慶、如貢寮國際海洋音樂祭、臺北市年貨大街、桃園潑水節、竹塹國際玻璃藝術節、三義木雕藝術節、白河蓮花節、宜蘭綠色博覽會等內容，展現各縣市政府對於致力深化地方居民在地文化意識的努力，正反應了無形文化資產「以人為本」、「活的文化」的特點。

「2005~2008十大要聞」由年鑑編輯室先進行節選，再請編輯委員進行評選所得，各要聞內容以中、英、日文呈現；本書索引僅提供組織機構索引，推論因全書內容多樣而繁複，但結構具邏輯性，故並未另外製作索引。

✿ 結語

目前人類口述和非物質遺產代表作的評選從2001年開始，每兩年一次，一國一次入選一件。2001年公佈第一批19項名單，2003年公佈第二批28項名單，2005年公佈第三批43項，2009年公佈第四批76項目，其中大陸打

破一國一次入選一件的規定，有22項列為世界非物質文化遺產，目前共計有25項，居世界非物質文化遺產數量之首。

我國自2002年11月文化資產保存法修正施行後，提供了文化施政上明確的方向與視野，也強化無形文化資產的在地關懷，雖因非聯合國會員推動申請登錄世界遺產受到限制，但我們不因此而停止對文化資產的關懷與努力。誠如盛治仁主委所言：「文化資產，象徵了一個群體如何自我關照的思考歷程」。相信本書記錄了為留住遺忘的美好，文建會文化資產總管理處籌備處營造文化永續發展環境的努力，無論現在或未來，都是這個主題極有參考價值的資料。

參考資料

1. 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網站。上網日期：2010年9月1日。檢自：<http://www.hach.gov.tw/hach/frontsite/dispatch.do?def=frontsite.index&siteId=101>
2. 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文化資產總管理處籌備處主編。文化資產保存學刊。上網日期：2010年9月1日。檢自：<http://campusweb.yuntech.edu.tw/~jpc/>
3. 聯合國教科文組織網站。上網日期：2010年9月1日。<http://www.unesco.org/culture/ich/?siteId=101>
4. 簡秀珍（2007年12月1日）。現今臺灣非物質文化遺產保存的困難與危機。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文化資產總管理處籌備處網站。檢自：<http://www.hach.gov.tw>
5. 簡秀珍（2007年11月9日）。教科文組織推動「非物質文化遺產」的觀念與方法。行政院文化建設委員會文化資產總管理處籌備處網站。檢自：<http://www.hach.gov.tw>